

作祭司穿着基督的彰显而事奉，
在神的圣所里点灯

读经：出二七 20~二八 5

周一

壹 神是光，并且在基督里的信徒作为神的儿女乃是光的
儿女—约壹一 5，三 1，约十二 36，弗五 8：

- 一 光是神在祂彰显里的性质—约壹一 5。
- 二 光是神的照耀，神的彰显；当神得着彰显的时候，那个彰显的性质就是光—5 节。
- 三 神是光，所以我们这些神的儿女，也是光的儿女；我们已经信入这光，成为光的儿子—弗五 8，约十二 36。
- 四 在光中行如同神在光中，就是在神圣的光中生活、行事并为人；这光就是神自己—约壹一 5、7。

贰 按预表，在神的圣所里点灯表征基督徒正确的聚会—
出二七 20~21：

- 一 帐幕是神居住的地方，也是以色列人聚在一起的地方；因此，称为“会幕的帐幕”—四十 2、34，二五 8，利一 1：
 - 1 每当我们作为召会聚在一起时，这个聚会就是神的居所—太十八 20，弗二 21~22。
 - 2 我们的聚集就是神的圣所—出二五 8，林前一 2 上，三 16，十四 25~26。
- 二 正确的聚会乃是点灯，就是发出光来；我们在召会聚会中所作的每件事，都该使圣别的光上升—出二七 20，路十一 33。

周 二**叁 点灯是祭司的事奉—出二七 21:**

- 一 在圣所里需要圣别的人来点圣别的灯。
- 二 祭司是绝对为着神的人，他完全被神据有，他的生活和为人全是为着神；他在每一方面、每一种情形下的唯一兴趣乃是神—彼前二 5、9，启一 6，五 9~10。
- 三 点灯的人乃是被神据有、被神浸透且绝对为神而活的人：
 - 1 这样的人在圣所里所说、所作的就是点灯；他一切的行动都是点灯。
 - 2 当圣别的祭司在召会聚会中说话时，灯光就上升，圣所也就满了光—出二七 20，林前十四 19，太五 14~16，可四 21。

周 三**肆 圣所里的光不是天然的光，也不是人造的光，乃是神圣的光，圣别的光，真光，就是神自己—约一 4~5、9，约壹一 5，启二一 23~24 上：**

- 一 今天的基督徒因着许多种天然和人造的光而分裂—赛五十 10~11，林后十一 14。
- 二 为着基督身体的建造，我们必须在独一、真正的光底下生活并行事；这光就是我们那救赎并照耀之神的光—启二一 23，约壹一 5、7，弗五 8~9。

伍 神的光是在圣所里，在这光中，我们必得见光，并看見事情的真相；我们看见神所看见的，并认识祂的道路—诗三六 9：

- 一 “神啊，你的道路是在圣所中” —七七 13：
- 1 神的道路隐藏，祂的路径同祂的脚踪无人知道—19 节。

- 2 祂的道路启示在圣所中，也就是在我们的灵和召会中—弗二 22，提前三 15。
 - 3 我们运用灵并活在召会里，神的道路对我们就清楚了。
- 二 “我思索要明白这事，眼看实系为难；等我进了神的圣所，我才看清他们的结局” —诗七三 16~17：
- 1 我们一在圣所里—在灵里并在召会中，就会对情形有另一种看法，有特别的领会。
 - 2 在我们的灵里并在召会中，在神的光照之下，我们得着神圣的启示，并得着一切问题的说明。

周 四**陆 每当我们在召会的聚会中经历真正的点灯，就会有一些成分—三一神的具体化身、神圣的性情、耶稣拔高的人性和基督的灵—西二 9，彼后一 4，罗一 3~4，八 9：**

- 一 神的圣所里的光乃是出自灯台；这灯台表征三一神的具体化身—出三七 17。
- 二 光来自金，就是基督神圣的性情—约一 1，八 12，彼后一 4。
- 三 基督固然是金的（神圣的），却是在祂那由灯芯所表征之人性里，因油而焚烧。
- 四 油表征神的灵，经过了过程成为基督的灵—罗八 9：
 - 1 油是从橄榄树来的，而橄榄树表征基督—十一 17，士九 9，诗一〇四 15。

周 五

- 2 正如橄榄经过了过程，产生橄榄油，神的灵也是经过了过程，包括成为肉体、人性生活、钉十字架和复活，成为基督的灵—罗八 9。

3 我们在聚会中无论发表什么，都必须有纯橄榄油—林前二 12~13:

- a 我们需要在基督的成为肉体、人性生活、钉十字架和复活里，经历祂作橄榄树；这意思是，基督所经过的这些方面必须成为我们的经历。
- b 我们需要十字架在我们里面作工，使我们有纯橄榄油，就是经过了成为肉体、钉十字架并进入了复活的油—林后一 8~9，四 10~12，腓三 10~11。

五 在圣所里聚会点灯，包含了我们基督徒生活属灵经历的每一方面—加二 20，腓三 10，林前六 17。

周 六

柒 祭司在神的圣所里点灯的资格，乃是祭司的衣服所表征基督的彰显—出二八 1~5:

一 祭司衣服的意义，乃是祭司体系所彰显的基督：

1 我们不仅有基督作三一神的具体化身、基督神圣的性情、基督拔高的人性和基督的灵带着基督所经过之过程的一切步骤，我们也有基督的彰显。

2 祭司在神的圣所里点灯的资格乃是基督的彰显。

二 衣服表征祭司体系所活出的基督—4 节，加三 27。

三 祭司的衣服主要是为荣耀为华美，表征基督神圣荣耀和人性华美的彰显—出二八 2:

1 荣耀与基督的神性（祂的神圣属性）有关（约一 14，来一 3）；华美与基督的人性（祂的人性美德）有关。

2 基督的神性，由祭司衣服上的金所预表，是为着荣耀；祂的人性，由蓝色、紫色、朱红色线和细麻所预表，是为着华美—出二八 5。

3 我们过彰显基督神圣荣耀和人性华美的生活，就得着圣别，并够资格在神的圣所里完成祭司点灯的事奉—二七 20~21。

捌 信徒聚集的目的就是要有神的圣所，其中有合格的祭司来点灯，使我们有基督不同方面的异象，并看见进入在神里面之基督深处的路—二五 23、31，三十 1。

晨兴喂养

- 约壹一 5 神就是光，在祂里面毫无黑暗；这是我们从祂所听见，现在又报给你们的信息。
- 弗五 8 你们从前是黑暗，但如今在主里面乃是光，行事为人就要像光的儿女。

灵是神人位的性质，爱是神素质的性质，光是神彰显的性质。所以，光是神的彰显，就是照耀的神。因此，我们住在这位是照耀者的神里面时，我们就在光中。

约翰在约壹一章五节说，在神里面毫无黑暗。光是神在祂彰显里的性质，照样黑暗是撒但在他邪恶作为里的性质（三8）。感谢神，祂已经拯救我们脱离撒但的黑暗，进入神圣的光里（徒二六 18，彼前二 9）。神圣的光就是那在子里的神圣生命，在我们里面运行（约翰一书生命读经，七三页）。

信息选读

神是光，所以我们这些神的儿女，也是光的儿女（圣经恢复本，弗五 8 注 3）。

主耶稣到世上来作照耀的光，好叫人不住在黑暗里。基督是作为光之神的显现；人若接受祂这光，就得着神。人若信入祂，就不住在黑暗里。然而，人若拒绝接受祂作光，就是弃绝神，并为黑暗所胜过。基督来作光。人若接受祂，就得着神，并要成为光的儿子，就是神的儿女。主在约翰十二章四十六节对热心宗教的群众宣告：祂乃是神的显现，临到他们来作光。他们若接受祂，就成为光的儿子（新约总论第九册，一七七页）。

在神圣的光中行不是仅仅住在这光中，乃是在神圣的光中生活、行动、行事、作事并为人；这光实际上就是神自己。当

我们在神里面居住、生活并为人时，我们就在神圣的光中行；这光就是神的彰显（约翰一书生命读经，七四页）。

正当的聚会方式与旧约圣所里点灯的预表有关。我们绝不该认为点灯是一件微不足道的事。按预表，点灯至少含示正确的聚会方式。

点灯总是在会幕里进行。帐幕不仅是神的居所，也是聚集的地方。因此，帐幕是神居住的地方，也是以色列人聚在一起的地方。

点灯与神子民的聚集有关。若有人问我们在召会生活里如何聚会，我们就该回答说，我们是以点灯的方式聚会。正当的基督徒聚会就是点灯；每逢我们为着召会的聚会聚在一起时，就必须点灯。不仅如此，我们在聚会中所作的每件事，都该使灯照耀；所有的唱诗、作见证，都必须是点灯。

每当我们作为召会聚在一起时，这个聚会就是在神的居所里，记住这一点非常要紧。我们的聚集就是圣所。……我们必须记得，我们是在圣徒圣别的聚集里。我们的聚集既是神的圣所，就必须在圣所，就是在会幕里点灯。当然，我们在其中聚集的物质建筑物并不是圣所，我们的聚集才是圣所。无论我们是在室内聚会，或是在露天聚会，我们的聚集就是圣所。因这缘故，我们不该以天然或世俗的方式聚会。我们在聚会里所作的每件事—我们的说话、唱诗、赞美、呼求、呼喊、祷读，都必须使圣别的光上升。这就是在神的圣所里点灯，好使亮光把黑暗吞灭（出埃及记生命读经，一五〇五至一五〇六、一五〇八页）。

参读：出埃及记生命读经，第一百一十五篇。

晨兴喂养

出二七 20~21 你要吩咐以色列人，把捣成的纯橄榄油拿来给你，为点灯用，使灯常常点着。在会幕中见证柜前的幔外，亚伦和他的子孙，从晚上到早晨，要在耶和华面前整理这灯。这要作以色列人世世代代永远的定例。

你知道在圣所里点灯是什么意思？点灯就是发出光来。有些亲爱的弟兄姊妹在聚会里一开口说话，我们就觉得亮光正在升起，黑暗渐渐消失（出埃及记生命读经，一五〇六页）。

信息选读

点灯的行动是圣别的。这些灯不是在凡俗或普通的地方，乃是在圣所里。因为点灯是圣职，平常人没有资格作这事。他们也许很好、很有教养，但他们不是圣别的。在圣所里需要圣别的人来点圣别的灯。因此，需要祭司来点灯。

祭司的事奉主要有三项。首先要在外院子的祭坛那里献祭；所有的祭物必须由祭司献给神，人不能自己把祭物献给神，他必须借着祭司献上他的祭物。……祭司事奉的这一面相当粗重，因为是与庞大的动物祭牲有关。

祭司事奉的第二和第三项乃是点灯和烧香。这些事很精细。

根据圣经，照属灵方面看，祭司乃是完全被神据有的人。就着新约的意义说，祭司不仅是完全被神据有的人，也是完全被神充满、被神浸透的人。旧约里的祭司乃是新约里真祭司的预表、影儿。今天我们这些相信基督的人，乃是真祭司。我们这些祭司应当被神据有、被神充满并被神浸透。不仅如此，祭

司也是绝对为着神的人，他的生命和生活全为着神。他的生活和为人乃是为着神的，除了神以外，他不顾到地上的任何事。所以，祭司乃是被神据有、被神浸透且为神而活的人。他没有别的兴趣，他在每一方面、每一种情形下的唯一兴趣乃是神。因着祭司被神充满并被神浸透，他乃是属神的人。在圣所里点灯，需要这种人的事奉。为这缘故，我们强调点灯是祭司的事奉。

我们思想圣所里灯台的景象时，就看见神的具体化身、神圣的性情、基督的人性以及神的灵；祂现今乃是基督的灵，带着成为肉体、人性生活、钉十字架和复活。不仅如此，点灯的人乃是圣别的人，就是祭司，他是被神据有、被神浸透且绝对为神而活的人。这样的人在圣所里所作的就是点灯。凡他所说、所作的，都发出光来。他一切的行动都是点灯。

神圣的光，圣别的光，包含了三一神的具体化身、神圣的性情、基督的人性和基督的灵。基督乃是经过了成为肉体、人性生活、钉十字架和复活的一位。我们用基督的灵这油来点灯时，就使灯上升。“点灯”，直译，“使灯（光）上升”（出二七 20）。……当圣别的祭司在召会聚会中说话时，灯光就上升，圣所也就满了光（出埃及记生命读经，一四九五至一四九六、一五〇〇、一五〇二页）。

参读：出埃及记生命读经，第一百一十四篇；诗篇生命读经，第三十至三十一篇。

亮光与灵感：

晨兴喂养

约一 4~5 生命在祂里面，这生命就是人的光。光照在黑暗里，黑暗未曾胜过光。

9 那光是真光，来到世上，要照亮每一个人。

圣城的光乃是独一、永远、神圣的光，神所救赎的选民要在城内这光中生活并行动，无需神所造之日月天然的光，或人所造之人工的光（启二一23、25，二二5上）。在全宇宙中只有三种光。第一种是神所造之日月天然的光。然后有人所造之人工的光。第三是真实的光，真正的光，就是神自己。启示录告诉我们，在新耶路撒冷我们不需要天然的月光、日光，也不需要人造的光。这是因为我们有上等的光，就是众光的源头。这光就是神，在基督里照耀，透散到列国身上（新耶路撒冷的解释应用于寻求的信徒，四四页）。

信息选读

我们天然的知识，我们明白并领悟事情的天然能力，就像日光和月光。不仅如此，我们从中学和大学的老师那里接受了许多“灯”，这些是人造的“灯”。在召会生活中，我们不需要凭天然能力或学校所教导的知识而有的领会。反之，我们有神借着祂的话在我们里面的照耀。

今天的基督徒因着许多种天然和人造的光而分裂。我们必须受独一、真正、拔尖、上等的光所管制。这光就是我们那救赎并照耀的神。我们必须把这光应用到我们日常的行事中。许多圣徒过分运用他们天然的能力，甚至在召会生活中也如此。这就是召会生活中有怨言和争论的原因。我们不需要天然和人造的光。为着基督身体的建造，我们要借着神的话，在神圣、救赎并照耀的光底下行事并生活（新耶路撒冷的解释应用于寻求的信徒，四五至四六页）。

诗篇三十六篇九节下半说，“在你的光中，我们必得见光。”这告诉我们，人能真正看见光，人能真正知道事情的真相，唯有借着神的光。这节头一个光乃是亮光的光，第二个光乃是事情的真相。头一个光乃是神来光照的光，第二个光乃是看见了事实，就是在神的光照中看见了事实。一个信徒需要活在神的光中，才能看得见。只有活在神的光中的人，才能够看得见光；只有活在神的光中的人，才能够看见事情的真相。不认识太阳光是多么强的人，会拿着手电筒去照；但一个人一旦看见阳光是这么强，这么亮，他就会丢下他的手电筒。我们一旦认识神是光，我们就会活在神的光中，就不需要人的火把了（倪柝声文集第二辑第二十四册，二〇三页）。

神的道路隐藏在海中，祂的路径在大水中，祂的脚踪无人知道（诗七七19）；但祂的道路却启示在祂的圣所中，也就是在我们的灵和召会中（弗二22，提前三15）。我们运用我们的灵，并活在召会里，神的道路对我们就清楚了（圣经恢复本，诗七七13注1）。

（在诗篇七十三篇，）诗人因恶人兴旺而困惑，其解答是在神的圣所得着的。首先，神的圣所，祂的居所，是在我们灵里（弗二22）；第二，神的圣所乃是召会（提前三15）。因此，我们要进入神的圣所，就需要转向我们的灵，并参加召会的聚会。我们一在圣所里一在灵里并在召会中，就会对恶人的情形有另一种看法，有特别的领会（诗七三18~20）。在我们的灵里并在召会中，我们得着神圣的启示，并得着一切问题的说明（诗七三17注1）。

参读：倪柝声文集第二辑第二十四册，第一百一十二、一百一十七至一百一十九篇；诗篇生命读经，第三十至三十一篇。

晨兴喂养

- 约八 12 于是耶稣又对众人讲论说，我是世界的光，跟从我的，就绝不在黑暗里行，必要得着生命的光。
- 西二 9 因为神格一切的丰满，都有形有体地居住在基督里面。

假设信徒聚在一起时，会众里的每一个人都是祭司；他们一开口说话，就是灯的照亮。一位青年姊妹也许作一个简短的见证，在她的见证里就有灯的照亮。聚会里的圣徒也许很希奇，聚会本身就满了光；然后这个聚集，这个圣所，就满了神圣的光。这光乃是来自三一神的具体化身、神圣的性情、基督的人性，也来自神的灵成了基督的灵，带着成为肉体、人性生活、钉十字架和复活的成分。我们在聚会中所说、所作的，总该含有这些成分（出埃及记生命读经，一五〇〇页）。

信息选读

每当我们在聚会中经历真正的点灯，就必定会有一些成分。这些成分就是三一神的具体化身、神圣的性情、耶稣拔高的人性、基督的灵带着基督所经过之成为肉体、人性生活、钉十字架和复活的过程。我们若有这些成分，那么我们在聚会中无论说什么、作什么，都会发出光来；这就是在圣所里点灯。

圣所里的光是特别的光，它不是天然的光，不是来自白昼的日头，或夜间的月亮、星宿。圣所里的光也不是人造的光；不是天然的光，也不是人造的光，乃是从金灯台而来的光。换句话说，它乃是从神性情而来的光。

金灯台……完全是用一块金子锤成的，没有用金子以外的物质或材料。光来自金，这指明圣所里的光纯粹是从基督神圣的性情来的。

灯台是三一神的具体表现。金说出父的性情，神圣的性情；灯台的形状、样式说明子；灯台的灯盏表明那灵的彰显。因此，灯台就是三一神的具体表现，圣所里的光乃是出自三一神。这金灯台没有搀杂，除了灯芯以外，一切都是金的。

灯台的光是从焚烧灯芯而来的。古时候，灯芯是由植物的材料作的，灯芯表征基督的人性。基督固然是神圣的，是金的，却是在祂那由灯芯所表征之人性里，因油而焚烧。如果灯芯没有被油浸透，就会冒烟，不会发光。因这缘故，出埃及二十七章二十节说到“捣成的纯橄榄油……为点灯用，使灯常常点着”。

我们必须考量用来点灯的橄榄油。纯金的灯台所表征的基督，乃是三一神的具体化身。但在灯盏的中央有灯芯，这些灯芯不是金作的，乃是用植物的生命作成的。因为金不会焚烧，所以不能发光，焚烧而发光的乃是灯芯。然而，灯芯本身很难发光；它们会冒烟，但不发光。这就是灯芯需要被油浸透而发光的原因。

在预表里，油表征神的灵。油是从橄榄树来的，而橄榄树表征基督。在神眼中，基督乃是真橄榄树（出埃及记生命读经，一五〇一、一四九六至一四九八页）。

参读：倪柝声文集第二辑第十六册，圣灵与实际附篇，着迷与神的光。

亮光与灵感：_____

晨兴喂养

- 罗十一 17 若有几根枝子被折下来，你这野橄榄得在其中接上去，一同有分于橄榄根的肥汁。
- 腓三 10 使我认识基督、并祂复活的大能、以及同祂受苦的交通，模成祂的死。

士师记九章以积极的方式说到三种树：橄榄树、无花果树和葡萄树。按照九节，橄榄树的油是用来尊重神和人的。按照十一节，无花果树以其甘甜和美果闻名，这果子是为着滋养人的。十三节说，葡萄树生产那使神和人喜乐的酒。这三种树都预表基督。基督是橄榄树、无花果树，也是葡萄树。在约翰十五章主耶稣清楚地说，“我是葡萄树。”（5）在本篇信息中，我们要论到基督是橄榄树（出埃及记生命读经，一四九八页）。

信息选读

灯台就是基督作神的具体化身，灯盏里有灯芯，而灯芯表征基督的人性。灯芯因油而焚烧，油表征神的灵。今天我们所有的不仅是神的灵，也是基督的灵。神的灵已经成了基督的灵。正如橄榄经过了过程，产生橄榄油，神的灵也是经过了过程，成为基督的灵。今天对我们而言，灯芯因其而焚烧的油，乃是表征基督的灵。

我们把这些事摆在一起，就有金子作成的灯台，表征基督作三一神的具体化身；有灯芯，表征基督的人性，因油而焚烧；还有油，表征基督的灵。基督是橄榄树，在地上生长，然后经过了过程，包括成为肉体、人性生活、钉十字架和复活。把这些事全摆在一起，光就发出来了。

纯正圣别的祷读、呼求主名和赞美，不该搀杂着轻率和戏笑。每当有这样的搀杂，黑暗就代替了亮光。我们在聚会中无论发表什么，都必须有纯橄榄油；这是在圣所里唯一焚烧而发光的油。

在圣所里点灯是一件严肃的事，它需要一些基本的东西：灯台、灯芯和橄榄油。不仅如此，要有油，就必须先有带着橄榄的橄榄树。当我们思考用橄榄油点灯的图画时，就看见一幅属灵经历的描绘。我们若要点灯，就需要许多的经历。我们需要在基督的成为肉体、人性生活、钉十字架和复活里，经历祂作橄榄树。基督所经过的这些方面必须成为我们的经历。这意味着，祂的所是必须成为我们的所是。我们若对基督所经过的过程没有经历，就不会有橄榄树同橄榄油，因而就要空手来点灯了；我们会缺少橄榄油。因此，我们必须充分的经历基督。

我们需要十字架在我们里面作工。纯橄榄油就是经过了成为肉体、钉十字架并进入了复活的油，在这油里没有搀杂，没有天然的成分。

在圣所里一同聚会点灯，包含了我们基督徒生活属灵经历的每一方面。它包含了我们经历那作三一神具体化身的基督，经历神圣的性情，经历耶稣拔高的人性在神面前并祂的见证前焚烧而发光，经历神的灵作为橄榄树的果子榨出来的油，并经历那位经过成为肉体、人性生活、钉十字架和复活等过程的基督（出埃及记生命读经，一四九八至一四九九、一五〇七至一五〇八、一五一至一五一二、一五〇八、一五〇六页）。

参读：倪柝声文集第二辑第十七册，第十三篇。

晨兴喂养

出二八 2 你要给你哥哥亚伦作圣衣，为荣耀为华美。

加三 27 你们凡浸入基督的，都已经穿上了基督。

我们既是祭司体系的一部分，就必须知道这些祭司的衣服是什么，并要在我们的经历中有这些衣服的实际。出埃及二十八章四节说，“他们要作这些衣服：胸牌、以弗得、外袍、编织的内袍、顶冠、腰带；要为你哥哥亚伦和他儿子们作这圣衣，使他们可以作祭司事奉我。”这些衣服的属灵意义是什么？祭司衣服的意义就是祭司体系所彰显的基督。这意思是，衣服表征祭司体系所活出的基督。我们不仅有基督作三一神的具体化身、基督神圣的性情、基督拔高的人性和基督的灵带着基督所经过之过程的一切步骤，我们也有基督的彰显（出埃及记生命读经，一五〇三页）。

信息选读

我们在日常生活中若没有基督的彰显，那么无论我们在召会聚会中作什么，就都是假冒为善；我们在聚会中的说话和活动，都是假冒为善。我们若没有祭司的衣服，就不够资格，也没有装备好来点灯。祭司在圣所里点灯的资格乃是基督的彰显。我们是点灯的祭司，需要有基督充分的彰显。二十八章开头，原文有“并且”这个连接词，指明祭司的衣服是点灯所必需的。

身为祭司，你在召会聚会中有怎样的衣服、怎样的彰显？你若要在圣所里点灯，却没有祭司衣服所预表的基督充分的彰显，你就会遭到属灵的死亡。这意思是，因着你在神眼中没有穿得合式，你会经历到一种神圣的杀死。祭司需要长袍，把他们完全遮盖起来。这个祭司袍就是基督。

发出光来的人的确有祭司的衣服，就是基督的彰显。在圣所里有多少光，在于我们穿上基督作祭司衣服来点灯的资格有多少。我们要点灯，就必须彰显基督，也必须经历神的具体化身、神圣的性情、耶稣的人性，和基督的灵带着成为肉体、人性生活、钉十字架和复活的元素。这些元素都必须是我们基督徒生活的成分。如果是这样的情况，我们就够资格在神的圣所里点灯（出埃及记生命读经，一五〇三至一五〇四、一五〇六至一五〇七页）。

按预表，衣服表征彰显（参赛六四 6，启十九 8）。祭司的衣服表征事奉的祭司所彰显的基督。祭司也借着他们的圣衣，分别为圣归与神（出二八 3）（圣经恢复本，出二八 2 注 1）。

祭司的衣服主要是为荣耀为华美，表征基督神圣荣耀和人性华美的彰显。荣耀与基督的神性（祂的神圣属性）有关（约一 14，来一 3）；华美与基督的人性（祂的人性美德）有关。基督的神性，由祭司衣服上的金所预表，是为着荣耀；祂的人性，由蓝色、紫色、朱红色线和细麻所预表，是为着华美。我们过彰显基督神圣荣耀和人性华美的生活，就得着圣别，并够资格成为祭司体系（出二八 2 注 2）。

我盼望借着论到点灯以及祭司衣服的这些信息，我们许多人会明白信徒聚集的真义。聚会的目的就是要有合式的圣所，其中有合格的祭司来点灯，使我们有基督不同方面的异象，并看见进入在神里面之基督深处的路（出埃及记生命读经，一五一三页）。

参读：出埃及记生命读经，第一百一十八、一百三十篇。

亮光与灵感：_____

657 事 奉 – 享受基督作一切

8 7 8 7 副(英911)

降A大调

3/4

1 · 2 | 3 · 1 2 3 | 2 1 1 · 6 | 5 · 1 7 1 | 2 -
一 祭 司 生 活 何 等 有 福, 得 享 基 督 作 一 切!
1 · 2 | 3 · 1 2 3 | 2 1 1 · 6 | 5 1 2 7 | 1 -
衣、食、住 处, 全 是 基 督, 并 有 基 督 为 产 业。
3 · 4 | 5 · 3 4 3 | 3 2 2 · 3 | 4 · 2 3 4 | 3 -
副 祭 司 生 活 何 等 有 福, 得 享 基 督 作 一 切!
3 · 2 | 1 · 2 1 7 | 6 1 1 · 2 | 3 1 2 7 | 1 - ||
衣、食、住 处, 全 是 基 督, 并 有 基 督 为 产 业。

- 二 祭 司 供 职 所 披 所 戴,
 圣 服、圣 冠、面 牌、胸 牌, 全 是 基 督 的 荣 美;
 荣 耀、华 美 又 尊 贵。
- 三 祭 司 向 神 献 上 基 督,
 就 得 享 受 祂 作 食 物,
 作 神 悅 纳 的 祭 物,
 饱 尝 基 督 的 丰 富。
- 四 披 戴 基 督, 与 祂 联 合,
 吃 喝 基 督, 与 祂 调 和,
 外 面 有 祂 作 彰 显;
 里 面 有 祂 来 充 满。
- 五 祭 司 所 住, 神 圣、荣 耀,
 祭 司 在 此 同 被 建 造,
 乃 是 扩 大 的 基 督;
 就 有 属 灵 的 住 处。
- 六 祭 司 所 有 也 是 基 督 –
 祭 司 生 活 所 有 事 物,
 祭 司 唯 一 的 产 业;
 全 是 基 督 的 一 切!

申言稿: _____
